

证券代码：002214

证券简称：大立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—013

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经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（以财务报表利润总额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三者孰低者为准，下同），且扣除后营业收入存在低于 3 亿元的可能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在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股票简称前冠以“*ST”字样）。

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，现将有关风险第二次提示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

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（未经审计），预计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后营业收入 26,000 万元~32,000 万元，营业收入存在低于 3 亿元的可能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预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，上市

公司出现“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，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”的情形，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本公告为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，为充分提示以上风险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3.3条规定，公司将在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1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且经审计后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为准。如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3.1条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在披露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的同时，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。公司股票将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，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股票简称前冠以“*ST”字样）。

2、公司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谨慎决策、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